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董事會決議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通訊”或“公司”或“本公司”）已於2019年1月11日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體董事發出了《關於召開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的通知》。2019年1月17日，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四十四次會議（以下簡稱“本次會議”）以電視電話會議方式在公司深圳總部等地召開，本次會議由董事長李自學先生主持，應到董事9名，實到董事9名，公司監事會成員及相關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以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合法、有效。

本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以下議案：

一、審議通過《第七屆董事會工作總結》。

表決情況：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二、審議通過《關於董事會換屆暨選舉第八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決議內容如下：

1、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提名李自學先生、徐子陽先生、李步青先生、顧軍營先生、諸為民先生、方榕女士為公司第八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

第八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任期將於批准委任的股東決議案通過後從2019年3月30日起至2022年3月29日止。

2、同意將上述公司第八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提交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表決情況：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上述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簡歷詳見附件1。

三、審議通過《關於董事會換屆暨選舉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決議內容如下：

1、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提名蔡曼莉女士、Yuming Bao（鮑毓明）先生、吳君棟先生為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將於批准委任的股東決議案通過後從2019年3月30日起至2022年3月29日止。

2、同意將上述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提交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表決情況：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簡歷詳見附件1。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上述事項的獨立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聲明、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人聲明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本公司將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資料報送深圳證券交易所，需經深圳證券交易所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備案無異議後方可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四、審議通過《關於購買董事、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授權的議案》，決議內容如下：

1、提請股東大會依法授權公司與保險公司簽訂關於購買董事、監事和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的合同。

2、提請股東大會依法授權董事會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權的相關人士辦理董事、監事和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確定相關董事及/或監事及/或高級職員的人選；確定保險公司；確定保險金額、保險費、保險期間及其他保險條款；選擇及聘任保險經紀公司或其他中介機構；簽訂相關法律文件及處理與投保相關的其他事項等），以及在保險合同期滿後或之前辦理保險公司續簽或更新或投保所需簽訂的保險合同事宜並履行相關必要手續（合稱“保險事務”）。

其中，關於累計保險費人民幣150萬元以下（包括本數）/年的保險合同，授權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權的相關人士履行保險事務；關於累計保險費人民幣150萬元（不包括本數）至300萬元（包括本數）/年的保險合同，由董事會履行保險事務；關於累計保險費人民幣300萬元以上（不包括本數）/年的保險合同，董事會重新提請股東大會授予相關授權。為免歧義，前述“年”系指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前述事項之日起一段連續365個自然日的期間；前述累計保險費是指該一年內已生效的全部保險合同的累計總保險費金額。

3、同意將該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表決情況：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五、審議通過《關於 2018 年度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發行底價相關安排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表決情況：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六、審議通過《關於延長 2018 年度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決議內容如下：

同意將 2018 年度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的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延長十二個月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

表決情況：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七、審議通過《關於 2018 年度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相關授權事宜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決議內容如下：

提請股東大會同意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相關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1) 授權處理有關發行方案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本次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的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發行價格和定價原則、發行數量、限售期等；

(2) 授權就本次非公開發行辦理向中國境內及境外有關機構申報及獲得批准的全部事宜，製作、準備、修改、完善、簽署與本次非公開發行有關的全部文件資料，簽署與本次非公開發行有關的合同、協議和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聘用或委任中介機構的協議）以及批准及處理與本次非公開發行有關的信息披露；

(3) 授權在股東大會決議範圍內對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具體安排進行調整；

(4) 如法律法規、證券監管部門對非公開發行政策有新的規定，以及市場情況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的，授權根據國家有關規定、有關政府部門和證券監管部門要求（包括對本次非公開發行申請的審核反饋意見）、市場情況和公司經營實際情況，對本次非公開發行方案及募集資金投向進行調整並繼續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事宜；

(5) 授權辦理與本次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相關的驗資手續；

(6) 授權簽署本次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實施過程中的重大合同；

(7) 授權在本次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完成後，辦理有關的股份登記、股份鎖定及上市事宜並遞交相關文件；

(8) 授權在本次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後，修改《公司章程》相應條款並辦理相應的審批手續，以及辦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的各項登記手續；

(9) 授權辦理與本次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有關的其他一切事宜；

(10) 授權董事會在獲得股東大會上述授權後，直接轉授權予公司董事長及其授權的人士辦理上述事宜；

(11) 上述各項授權事宜的有效期為 2019 年 3 月 28 日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

表決情況：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上述議案五至議案七的相關內容請見與本公告同日發佈的《(1) 根據一般性授權建議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的經修訂條款 (2) 有關建議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股東決議有效期的延長 及(3) 有關建議非公開發行 A 股股票的新董事會授權》。

八、審議通過《關於召開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本公司決定於 2019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三）在本公司深圳總部四樓大會議室召開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下簡稱“臨時股東大會”）。

表決情況：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關於召開二零一九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及股東通函將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的法律、法規的規定寄發公司的 H 股股東。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六日（星期六）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決定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H 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 4：30 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6 號鋪。

承董事會命
李自學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李自學、徐子陽、顧軍營；三位非執行董事：李步青、諸為民、方榕；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曼莉、Yuming Bao (鮑毓明)、吳君棟。

附件 1：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簡歷

一、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簡歷

李自學，男，1964 年出生。李先生於 1987 年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電子元件與材料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具備研究員職稱。李先生 1987 年進入西安微電子技術研究所從事微電子技術的研發及管理工作，1987 年至 2010 年歷任技術員、副主任、混合集成電路事業部副部長、部長；2010 年至 2014 年歷任西安微電子技術研究所副所長、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長；2014 年至 2015 年任西安微電子技術研究所黨委書記兼紀委書記、監事長、副所長；2015 年至 2019 年 1 月在本公司控股股東（即中興新通訊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新”）的股東西安微電子技術研究所任黨委書記兼副所長；201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李先生擁有豐富的電子行業從業及管理經驗。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先生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不存在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及失信責任主體，其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職資格。

徐子陽，男，1972 年出生。徐先生於 1994 年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物理電子技術專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徐先生於 1998 年加入本公司，1998 年至 2011 年歷任本公司南京研發中心 GSM 產品線開發部程序員、科長，PS 開發部長，核心網副總經理，核心網產品總經理；2011 年至 2013 年任本公司 MKT 四分部總經理分管歐美系統產品；2014 年至 2016 年任本公司子公司中興通訊（德國）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2016 年至 2018 年 7 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及無線經營部 CCN 核心網產品線產品總經理；2018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總裁，2018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18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興微電子技術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8 月起任深圳市中興微電子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徐先生擁有多年的電信行業從業及管理經驗。徐先生為本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激勵對象，獲授予 A 股股票期權 25.2 萬份。徐先生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不存在關聯關係，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不存在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及失信責任主體，其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職資格。

李步青，男，1972 年出生。李先生於 1994 年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財務會計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具備高級經濟師職稱。李先生 1994 年至 2001 年任職於深圳航天廣宇工業有限公司；2001 年至 2009 年歷任深圳市圳峰工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2009 年至 2012 年任深圳航天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1 年至 2017 年歷任深圳市航天置業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2015 年至今先後擔任航天科工深圳（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濟師、董事；2016 年至今先後擔任深圳航天工業技術研究

院有限公司副總經濟師、總會計師；2015年至2018年兼任南京航天銀山電氣有限公司董事長；2017年至2018年兼任航天科工歐洲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2017年至今兼任深圳市航天立業實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深圳航天廣宇工業有限公司、深圳市航天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先後兼任航天海鷹安全技術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監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擁有豐富的管理及經營經驗。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東中興新的股東深圳航天廣宇工業有限公司任董事，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不存在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及失信責任主體，其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職資格。

顧軍營，男，1967年出生。顧先生於1989年畢業於瀋陽航空工業學院航空工程系飛行器製造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於2002年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管理工程專業，獲工業工程碩士學位，具備研究員職稱。顧先生1989年至2003年歷任211廠工藝員、車間主任、處長、副廠長、副廠長兼副書記；2003年至2009年歷任中國航天時代電子公司人力資源部部長/黨委工作部部長、經理部部長、總經理助理；2008年6月至2008年12月兼任航天時代置業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2009年至2019年1月在本公司控股股東的間接股東中國航天電子技術研究院任院長助理，同時兼任中國時代遠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至2017年先後兼任中國時代遠望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北京華峰測控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北京航天賽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航天電工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2017年至2018年9月任航天物聯網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2017年至2019年1月任航天時代電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副總裁。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顧先生擁有豐富的管理及經營經驗。顧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顧先生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不存在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及失信責任主體，其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職資格。

諸為民，男，1966年出生。諸先生於1988年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系電子工程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於2003年獲上海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諸先生1988年至1991年歷任蘇州市東風通信設備廠研究所技術員、副所長；1991年至1993年歷任深圳市中興半導體有限公司開發部研發工程師、副主任；1993年至1997年歷任本公司控股股東中興新研發工程師、南京研究所所長；1997年至2000年任本公司董事、副總經理；2002年至2003年任中興新副總經理；2004年至2013年任深圳市長飛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2009年至2015年任深圳市聚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2012年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董事；2008年至今任深圳市德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至2018年期間同時任顧問)；2018年至今任深圳市中興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部分附屬公司董事長/董事；現兼任中興新、深圳市中興維先通設備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宇騰躍電子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諸先生擁有豐富的管理及經營經驗。諸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諸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東中興新及中興新的股東深圳市中興維先通設備有限公司任董事，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不存在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及失信責任主體，其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職資格。

方榕，女，1964年出生。方女士於1987年畢業於南京郵電學院(現更名為“南京郵電大學”)通信工程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方女士1987年至1995年任職於郵電部武漢郵電科學研究院；1995年至1997年任職於中興新；1997年至2009年任職於本公司，1998年至2009年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2009年至今任中興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常務副總裁；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方女士擁有多年的電信行業從業經驗及管理經驗。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方女士在本公司控股股東中興新的參股公司中興發展有限公司任董事、常務副總裁，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不存在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及失信責任主體，其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職資格。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簡歷

蔡曼莉，女，1973年出生。蔡女士於1998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2006年獲得中央財經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蔡女士具有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稅務師資格。蔡女士於2002年至2015年任職於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從事上市公司監管工作，先後擔任並購監管二處副處長、監管一處處長，並擔任上市公司監管部會計與評估小組組長；2015年至今任和易瑞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金杜律師事務所高級顧問；2016年至今兼任四川新網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2018年11月至今任上海飛科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北京雅迪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女士在資本市場領域的諮詢、股權投資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蔡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不存在關聯關係，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不存在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

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及失信責任主體，其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職資格。

Yuming Bao (鮑毓明)，男，1972年出生。鮑先生於1994年畢業於天津大學獲工學學士學位，1999年獲天津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碩士學位；2001年於美國橋港大學獲得計算機碩士學位；具有中國律師資格與美國聯邦最高法院出庭律師資格。鮑先生自1996年起從事律師工作，先後在京津地區律師事務所任合夥人，駐美國紐約和加州工作近十年，曾任美國思科、美國新聞集團、香港南華集團等跨國企業資深法律顧問，現任煙臺傑瑞石油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傑瑞集團”）副總裁兼首席法務官；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鮑先生為教育部認證高層次海外留學人才、國家外國專家局認證外國專家、全國十佳總法律顧問，兼有紐約長島商學院講師、西南政法大學研究員、中國行為法學會教授等教研經歷。鮑先生在中美法律與合規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也有廣泛的管理與技術背景。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不存在關聯關係，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不存在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及失信責任主體，其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職資格。

吳君棟，男，1964年出生。吳先生畢業於倫敦大學，分別於1987年及1988年獲微生物學及生物化學學士學位和知識產權碩士學位；擁有英格蘭及威爾士和香港律師資格。吳先生自2013年7月起出任國際律師事務所Dentons的香港辦公室企業融資/資本市場部之負責人。吳先生現兼任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在公司上市與收購合併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不存在關聯關係，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不存在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及失信責任主體，其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職資格。